永平县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说明

2022年全县“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1509万元，与上年预算数1512万元相比减少3万元，同比降低0.2%，。

**按明细项目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一致，年初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7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751万元相比减少1万元，降低0.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县继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要求，积极加强和完善公务接待费审批程序。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59万元（其中：购置费95万元、运行费664万元），与上年预算数761万元（其中：购置费95万元、运行费666万元）相比减少2万元（其中：购置费无变化，运行费减少2万元），下降0.2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县继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要求，继续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努力降低行政成本，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只减不增。

如需了解全县各部门、各乡镇“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具体情况，可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部门预决算公开专栏查阅各部门、各乡镇2022年预算公开信息。